CCIC-Cupertino 主日學 <u>耶穌自己</u>

第七課 復活、顯現

經文:太28:1-11;可16:1-18;路24:1-49;約20:1-29;約21:1-23

我們先把在四本福音書中所記載的事,試試依它們次序來重組一下,使我們有一個較完整的故事,然後來查考復活與顯現。

零. 背景和引言

- A. 聖經其他死人復活的記載
- B. 基督死而復活重要性
 - 1羅一,4"因從死裡復活,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"
 - 2. 太十六: 21, 耶穌是基督, 受死而復活的必性
 - 3. 徒四:1, 使徒福音的中心
 - 4.林前十五: 16~19, "若基督沒有復活,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,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"
- C. 耶穌基督復活的身体
 - 1. 路二十四: 3, 有骨有肉
 - 2. 腓三:21, 榮耀的身體
 - 3. 羅六: 9. 就不再死
 - 4. 林前十五: 44, 靈性的身體
 - 5. 約二十: 19, "門都關了。耶穌來,站在當中"

一、故事:以大綱式的排列

A. 七日第一日 (主日)

- 1. 清晨,按猶太人的時間,週六下午六點,就是安息日的結束,也是七日的第一日開始。 在這一日,主復活了。同時發生了一系列的事情,將它們以大概時間的先後列於下。
 - a. 天使在婦女們來到墳墓前,已經把擋住墓前的大石輥開了。(太 28:1-4)
 - b. 天還黑的時候,抹大拉的瑪利亞來到墓前,見那一大石已經輥開了。但她沒有進去看,就趕快跑去告訴彼得、約翰。(約 20:1,2)
 - c. 清早出太陽的時候,一群婦女來到墳墓那裡,要膏抹耶穌的身體,那知墳墓已開, 她們進去,所見的是天使(少年人)並宣告: "祂已經復活了"(可 16:2-6) 天使題醒 門徒,主要在加利利見他們(可 16:7)。
 - d. 婦女們跑去報告門徒(太 28:8)
 - e. 彼得約翰就去墳墓那裡看,抹大拉的瑪利亞卻站在墳墓的外面哭(約 20:3-11)
 - f. 主向抹大拉的瑪利亞顯現,這是復活之後的第一次顯現,並去告訴門徒。 (約 20:11-18)
 - g. 主向婦女顯現,聯于(d)(太 28:9-10),這是第二次顯現。
 - h. 婦女們將主復活的事告訴十一位使徒(路 24:9-11)

2. 下午:

- a. 向去以馬忤斯的兩個門徒顯現 (路 24:13-33),這是第三次。
- b. 我們不太清楚主什麼時候向彼得顯現 (路 24:34,35),這是第四次顯現。

3. 晚上:

- a. 有兩段的經文,可能是發生在同一晚上,路加記載的 (路 24:36-51)與約翰 (約 20:19-23)有所不同,但可能是一件事,這是第五次顯現。
- b. 多馬不信 (約 20:24,25)

B. 一週之後

a. 向多馬顯現(約20:26-29),這是第六次顯現。

C. 以後

- a. 在加利利海向六位門徒顯現 (約21:1-14),這是第七次顯現。
- b. 主單獨與彼得談話 (約 21:15-23)

二、經上記載關于主復活後顯現共十次

- 1. 福音書共七次
- 2. 書信共三次 (林前 15:6,7)

三、復活的真實性

- 1. 主耶穌自己的指示: (太 16:21; 20:19) 約拿大魚腹中三日三夜之預表等。 注意:主所說的"第三天"
- 2. 空墓:真實不是全空,祂的身體不在而留下的裹屍布,原封不動留在墳墓裡(約20:3-10)
- 3. 多次的顯現,使門徒從分散到聚合。
- 4. 五旬節後,門徒宣揚主的復活,為門徒傳信息的中心。
- 5. 復活的"明證"。

四、復活的必然性

- 主耶穌的完全的人性 從祂一生30多年的記載,無論是祂的生活,使命(生活,成長,受試探,受苦,受死),都是完全,無有瑕疵。
- 2. 祂原不被死拘禁 (徒 2:2-28)
- 3. 袖從父神所受的命令 (約 10:17-18)
- 4. 衪自己的宣告:
 - a. 我是生命 (約 11:25)
 - b. 我是復活 (約 14:6)

五、復活的事實所帶來的後果:稱之為我們信仰的"中心"

A. 對耶穌

- 1. 完全的得勝
 - a. 勝過死與掌死權的魔鬼
 - b. 勝過邪惡的每一種形式和勢力

- 2. 是 神大能的最高作為
- 3. 完全神在宇宙中祂的旨意

B. 對門徒

- 1. 轉變了門徒對基督十字架的意義。
- 2. 為門徒證實了祂的教訓,有關道德的;相對價值的 (物質 vs 屬靈);關於救贖的期望 (犧牲自己) 與力量
- 3. 為門徒對耶穌自己有新的認識。

C. 對我們

- 1. 為我們稱義
- 2. 是信心的根
- 3. 是我們的指望